

# 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## 关于开展住建系统治理欠薪冬季行动的 通 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、高新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，局机关各科室、二级机构、直属企业，各建设单位、施工企业：

根据《焦作市 2024 年治理欠薪冬季行动方案》部署，为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，确保所有查实的欠薪案件在 2025 年春节前全部办结，防范发生群体性、极端性事件及重大负面舆情，决定自即日起至 2024 年春节前，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住建系统治理欠薪冬季行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开展自查自纠

组织房屋市政在建及停工工程项目各方市场主体开展实名制管理、工程款拨付、欠款欠薪情况自查，建立排查清单和问题清单，每个项目明确责任人，督促建设单位、施工企业等单位切实履行主体责任，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。组织施工企业对 2024 年 12 月以前实施的工程的欠款情况开展自查，建立清单。（责任单位：在建项目建设单位、施工企业）

### 二、组织排查巡查

动态监测辖区内房屋市政在建及停工工程项目，特别是政府投资工程项目、国企施工项目及各类政府与社会资本合

作项目，对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进行排查巡查，特别是对曾经发生过欠款欠薪的单位及其在建项目开展重点巡查，深入排查欠款欠薪隐患，摸清欠款欠薪底数，督促限时整改、限时清查到位。（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、高新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，局机关各科室、二级机构、直属企业）

### 三、强化线索处置

畅通欠款欠薪维权渠道，及时核实、妥善处置欠款欠薪线索，认真梳理企业上报欠款欠薪清单，严格督促落实市场主体法律责任，强化行业监管。加强与同级人社、公安等部门的协作配合，并加强沟通反馈。（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、高新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，局机关各科室、二级机构、直属企业）

### 四、工作要求

1. 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要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督办处理因违法发包、转包、违法分包、挂靠、拖欠工程款等导致的欠薪问题，确保查实的欠薪案件在春节前全部办结。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制，领导干部带头接访，加强接诉人员培训，规范接诉行为，严格落实值班、信息报送制度，做到事事有着落、件件有回音。

2. 要积极配合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动用工资保证金、应急周转金等，帮助困难农民工渡过年关，切实防范和化解群体性上访事件、冲击社会底线事件风险。

3. 各单位要组织督促本地区所有在建项目认真落实关

键岗位人员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、工程款支付担保、施工过程结算、劳资专管员配备、技能工人配备、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管理等各项制度。对制度未落实，且经责令改正拒不整改的，依法从重处罚，同时严厉查处违法发包、转包、违法分包、挂靠、项目关键岗位人员考勤造假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4. 对恶意欠薪等违法违规行为，除配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进行立案查处外，也要充分运用行政处罚、信用惩戒等措施，督促责任主体依法履行支付义务，依法依规严厉打击恶意欠薪行为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、高新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，局机关各科室、二级机构、直属企业填写《住建领域治理欠薪冬季行动欠薪线索处理情况表》，并分别于2025年1月10日、1月20日、1月27日前报送市住建局建管科，同时1月27日前将冬季行动开展情况盖章报市住建局建管科邮箱。

联系人：赵传智 王国丞

电子邮箱：jzjwjgk@163.com

联系电话：0391-3557263、0391-3550080

附件：《住建领域治理欠薪冬季行动欠薪线索处理情况表》

